

债券代码：127181.SH、1580126.IB

债券简称：PR 桂经投、15 桂林债

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关于公司制改制、名称变更、债务承继以及改制后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为了优化国有资本运营管理体制，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现经过公司制改制变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并更名为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了完善改制后的公司治理，实现规范运行，改制后公司成立董事会、监事会与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目前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公司章程已完成修订。

一、公司改制及变更情况

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根据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关于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实施公司制改制的批复》（市国资函〔2021〕218 号），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实施了公司制改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具体改制变更情况如下：

（一）变更原因：公司改制。

（二）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

（三）工商登记部门：桂林市行政审批局。

（四）发行人体制变更情况：

原体制：全民所有制企业；

新体制：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五）发行人名称变更情况：

原名称：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新名称：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更名后与债券相关的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此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发行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名称、简称和代码的变

更。原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由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在公开市场发行的所有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继续履行发行人义务，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兑付。

原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发行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如下：

名称	简称	发行日期	代码
2015年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企业债券	PR 桂经投/15 桂林债	2015年4月22日	127181.SH/ 1580126.IB

三、改制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成员九人，其中包括职工董事。董事由出资人委派，但董事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董事每届任期为3年，获得连续委派或连续当选可以连任。公司设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监事会主席一名，职工监事两名。监事由出资人委派。监事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仍在办理中。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事项的信息披露。

三、影响分析

（一）公司的改制及更名事项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运作将带来积极有利的影响，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三）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事项的信息披露及还本付息等相关义务。

本次债券承继事宜联系人：粟敏

联系电话：13768431928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关于公司制改制、名称变更、债务承继等相关事宜的公告》之盖章页)

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4日